

2026年六环路（京哈高速-潞苑北大街）道路、桥梁、隧道定期检测项目 招标公告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2026年六环路（京哈高速-潞苑北大街）道路、桥梁、隧道定期检测项目 已由 北京市交通委员会 以 北京市交通委员会关于市公路发展中心 2026 年预算批复 京交函（2026）253号 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 北京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北京市高速公路联网收费结算中心），建设资金来自 政府投资，项目出资比例为 全额出资，招标人为 北京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北京市高速公路联网收费结算中心）。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建设地点：北京市 市辖区 东六环改扩建段(K33+836-K50+132)南起京哈高速，北至潞苑北大街

建设规模：本项目位于东六环改扩建段(K33+836-K50+132)南起京哈高速，北至潞苑北大街，设计标准为高速公路，全长16.3公里，全线桥梁共24座，全线隧道1座，隧道全长9350m。项目主要内容为六环路（京哈高速-潞苑北大街）道路、桥梁、隧道定期检测。

项目工期：49天

招标范围：2026年六环路（京哈高速-潞苑北大街）道路、桥梁、隧道定期检测项目，招标内容：依据《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 5210-2018）对路面平整度，破损状况，路面车辙等进行检测，对路基构造物和沿线设施进行调查，并依据检测结果进行分析、计算，编制道路技术状况评定报告；依据《公路桥涵养护规范》（JTG 5120-2021）、《公路桥梁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T/H21-2011）及《公路桥梁承载能力检测评定规程》（JTG/TJ21-2011）对桥梁的定期检测，根据检测结果进行分析并编制桥梁检测报告。依据《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 5210-2018）、《公路隧道养护技术规范》（JGT5130-2026）对土建结构、机电设施、其他工程设施进行定期检查，并依据检测结果进行分析、计算，编制隧道技术状况评定报告

标段划分：2026年六环路（京哈高速-潞苑北大街）道路、桥梁、隧道定期检测项目

其他说明：合同估算价200万元。

标段编号：标段名称：2026年六环路（京哈高速-潞苑北大街）道路、桥梁、隧道定期检测项目。招标内容：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2026年六环路（京哈高速-潞苑北大街）道路、桥梁、隧道定期检测项目，招标内容：依据《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 5210-2018）对路面平整度，破损状况，路面车辙等进行检测，对路基构造物和沿线设施进行调查，并依据检测结果进行分析、计算，编制道路技术状况评定报告；依据《公路桥涵养护规范》（JTG 5120-2021）、《公路桥梁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T/H21-2011）及《公路桥梁承载能力检测评定规程》（JTG/TJ21-2011）对桥梁的定期检测，根据检测结果进行分析并编制桥梁检测报告。依据《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 5210-2018）、《公路隧道养护技术规范》（JGT5130-2026）对土建结构、机电设施、其他工程设施进行定期检查，并依据检测结果进行分析、计算，编制隧道技术状况评定报告。建设地点：北京市 市辖区 东六环改扩建段(K33+836-K50+132)南起京哈高速，北至潞苑北大街。项目工期：49 天。

投标人资格要求

1、每个投标人最多可对 1 个标段投标，且允许中 1 个标。

2、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 公路工程综合类工程检测甲级及以上与公路工程（交通工程）专项工程检测不分等级及以上，或公路工程综合类工程检测乙级及以上 与 公路工程（桥梁隧道工程）专项工程检测不分等级及以上 与 公路工程（交通工程）专项工程检测不分等级及以上 资质，近三年（2023年10月1日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累计完成过3项公路工程道路检测业绩和3项公路工程桥梁检测业绩以及1项公路特长隧道土建工程检测业绩和1项公路特长隧道机电工程检测业绩。 业绩。

3、本次招标 接受 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最多允许组建联合体个数： 2 ；牵头单位资质要求： 公路工程综合类工程检测乙级及以上与公路工程（桥梁隧道工程）专项工程检测不分等级及以上，或公路工程综合类工程检测甲级及以上 ；其他单位资质要求： 公路工程（交通工程）专项工程检测不分等级及以上 。

4、投标人资质一致性要求：/

5、同一利益集团：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本次招标适用的北京市公共资源综合交易系统运营机构，以及与该机构有控股或者管理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任何单位，不得参加投标。

6、信用要求：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以及被列入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7、其他要求：（1）投标人须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登记机关核发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并在人员、设备和资金等方面具有完成本项目的能力。（2）联合体各方必须共同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各方的职责，明确联合体的授权代表。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标段中投标。（3）投标人资质证书要求以招标文件中要求为准。

招标文件的获取

1、招标文件的获取：凡有意投标者，请于 2026-10-14 00:00:00 至 2026-10-18 23:59:00 ，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北京市公共资源综合交易系统（网址：<https://zhjy.beactc.cn/zhjy/>）下载招标文件。招标文件获取的具体时间以综合交易系统通知时间为准。

2、未注册的投标人请先在北京市公共资源综合交易系统按注册操作说明进行注册并绑定数字证书。

3、其他要求：下载的招标文件需使用“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打开，如需下载“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可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标书工具专区-工程建设项目-交通工程中进行下载。如遇到问题请咨询运维电话010-

89151083。联合体投标的，需要填报所有联合体成员信息且经全体成员使用CA 数字证书确认后，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招标文件等资料下载。

投标文件的递交

1、招标人不组织踏勘现场。

招标人不组织投标预备会。

2、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 2026-11-05 09:30:00，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北京市公共资源综合交易系统（网址<https://zhjy.bcactc.cn/zhjy/>）上传投标文件，并保存文件上传成功回执，递交时间即为上传成功回执时间。

3、（1）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并保存上传成功后系统自动生成的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即为电子签收凭证时间。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或者逾期未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2）开标方式：线下开标。（3）本项目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4）本公告信息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发布，同时在北京市交通委员会网站同步公开。（5）招标代理机构负责人：许超。

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北京市交通委员会。

监督投诉方式：电话010-12328；网址：<http://jtw.beijing.gov.cn/>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 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ggzyfw.beijing.gov.cn）上发布。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北京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北京市高速公路联网收费结算中心)

招标代理机构：本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通州区潞城镇达济街6 号院3 号楼西楼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广安路9号院国投财富广场5号楼12A15室

邮 编：101160

邮 编：100073

电 话：55531634、55531645

电 话：1560127659

传 真：

传 真：

联 系 人：李工、黎工

联 系 人：许超

电子邮件：/

电子 邮件：/

网 址：/

网 址：/

开户银行：/

开户 银行：/

账 号：/

账 号：/

接收异议的联系人：李工、黎工

接收异议的联系方式：55531634、55531645

2026年10月13日

返回